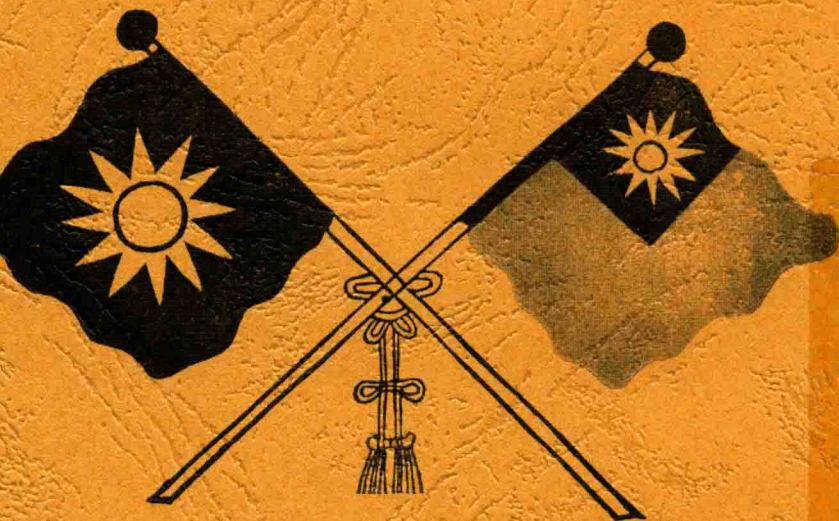


書 叢 命 革

命 革 之 日 今

著 民 漢 胡



行 發 局 書 央 中 海 上

民國十七年十月出版

版權所有

著者 胡漢民

發行者 中央書局

印刷者 中央書局

全冊定價二角五

今日之革命目次

卷頭語

第一章 引論……………一

第二章 革命的意義……………七

第三章 革命的原因和對象……………二一

第四章 革命的定義……………三五

第五章 革命者的意義……………三七

第六章 革命者應抱的態度……………四七



今日之革命

第一章 引論

處在這一箇次殖民地的中國，處在帝國主義和軍閥封建制度雙層壓迫下的中國國民，聯合起來，做一個革命運動，是必要的，是不可否認的，是雙層壓迫下的國民惟一的生路。假使不是帝國主義和軍閥的走狗，誰也不能反對這個革命，假使不是帝國主義和軍閥的走狗，誰也應該來參加這個革命。在這個革命的進程中，事實很顯明的表現出來，帝國主義在中國的利益和根據地，已經起了根本的搖動，帝國主義者，已經向着革命懷抱了無限的恐懼。軍閥已經一個一個的被打倒，而向着革命寒心。革命的力量，天天向上的伸長，反革命的力量，自然逐漸的縮小，直到反革命勢力滅絕，便是革命的成功。在這雙層壓迫之下的民衆，所受的痛苦，可是比無論那一種人都來得利害，他們不但因着壓迫的深重而失掉生活，非但

是因着壓迫的深重而找不到生活；並且因着這種的壓迫，以至於不能得到他們生活的技能。換句話說，這些被壓迫的民衆，非但是沒有地方去做工作，而且即使有地方給他們去工作，而他們卻是不會做。這是社會最大的缺陷，最大的罪惡，也就是受壓迫最深重的民衆的痛苦。這一種惡現象的反射，就是革命的最大的最根本的原因。

這一個偉大的革命運動，已經是開始了，革命的空氣，革命的力量，已經佈滿於全國了。凡是受着帝國主義和軍閥的壓迫的，都是伸長了手來接受這個革命，挺着身體，來參加這個革命運動。

在這個革命的潮流中，好的現象，固然是不勝指摘，然而壞的現象，却也發生了不少。以兵代兵，以政客代政客，以軍閥代軍閥……的事實，也都在我們目光中表現出來。本來革命不是一種兒戲，不是一件容易的事。革命好像是走一條灣曲曲高高低低的羊腸小道，要坐起汽車，開足了速力的衝，是不可能的；一定要

穿起草鞋，一步一步的走的，而且步步還得要留神，小心，不然就要墮落，就要阻礙革命。

革命的力量，愈是發展，反革命的力量，也愈是緊張，而破壞革命的鬼計也愈是兇險。這不過是表示反革命勢力的危險和崩潰，也就是革命進程中應有的打劫，與革命的本身，是毫無關係的。並且還要因着反革命勢力的攻擊，反增加了革命的團結力量，反鞏固了革命的基礎。

不過有時革命的勢力愈是發展，革命的地位愈是增高，而革命的力量反是散漫；團結愈是鬆懈。這是因爲一方面，革命者心理上起了變更，沒有從前那麼緊張；一方面革命的勢力一大，投機的便一定多了。我們很明顯的看見，有許多革命者，將他們從前革命的精神，移轉到戀愛上去了，或是移轉到升官發財的上面去了。至於投機者，我們也是很明顯的看見，便拿江蘇一省做個比方，從前在江蘇省裏面，有幾個人是革命的，有幾個是國民黨的黨員，自從革命軍一到江蘇，打下了南

京，試看無論什麼人都是革命者了，無論什麼人都是國民黨黨員了。甚至於從前坐在家裏大罵革命黨的，幫着孫傳芳李寶章屠殺革命者的，現在搖身一變，也是革命者了。而且愈是這種善於投機的人們，愈是會削尖頭鑽門路，所以要得到地位也比較容易，而一部份黨務和民衆運動，便落到這些投機者的手中。本來革命者的增加，黨員的加多，反革命者覺悟了而變成革命者，是革命進程中的好現象，但是我們不能不懷疑，這些人是否是真覺悟了呢？有百分之一是真正覺悟了的嗎？試問假使江蘇仍被孫傳芳盤据了，仍然實行李寶章這種大屠殺，是不是江蘇省黨員能够和孫傳芳等奮鬥，和從前革命軍未來以前的江蘇黨員一樣？奮鬥的力量，是否會增加，和黨員的增加一樣？這確是一個疑問！

在一個革命過程中，最危險的現象，就是革命者不革命了；革命者反革命了，在他個人過去的歷史是革命的，在現在所做的事情，證明他是反革命的；在過去是忠實的黨員，在現在他的行動是叛黨的。這種人是革命的姦賊，是黨的叛徒；往往

一個革命運動的失敗，一個黨的解體，並不在外來的破壞，而在內部的叛變。這一個壞的現象，是革命中最大的最根本的打劫，是革命進程中最值得注意的事情。因為革命者本身的反革命，於是便阻礙了革命的進行。不過革命者的反革命，的確有一部份是出於不自覺的，還有一部份是受着環境的影響或壓迫。但是我以為，總是因為在革命的觀點上沒有站穩，對於革命，沒有正確的認識。

所以我認為，在一個革命運動的中間，假使不把革命的理論認清楚，革命的前途是沒有樂觀的；假使革命者自身不知道是一個什麼東西，革命的成功，也是永遠不能期望的。現在就開始討論這兩個問題，



第二章 革命的意義

「革命」兩個字，在中國已經風行了很久，就是革命連動，也有了幾十年的歷史。既然有了這麼長的一個過程，而在這一個過程中間，也不知道有了多少的派別；在這麼長的一個過程中，在這麼多的許多派別中，對於革命的意義，當然免不了發生一些誤解。因着有了這些的誤解，而刺激到一般人的腦筋中，便自然而然的使一般人對於革命的意義，沒有一個一貫的明確的認識。

譬如有些人說：

『這些軍閥帝國主義者，爲什麼應該這樣的強橫，這樣的無人道？』

我實在不服氣。我要革命，就是要出出氣。』

『列寧說：資本家可以專政，無產者也可以專政。』

『殺盡反動派！』

『挨戶搜殺反動派！』

有了這些的宣傳，便自然而然的使一般人以爲革命的意義便是「復仇」了！

又如有些人說：

『革命是你的唯一出路！』

『你想發達，只有革命！』

『你的經濟問題，讀書問題，戀愛問題……不能解決，只有革命，才可以得到解決。』

有了這些的宣傳便自然而然的使一般人以爲革命的意義，便是「利己」的了！以爲革命的意義，是復仇的，是利己的，是現在一般社會上大多數人的錯誤的認識，非但一般人對於革命有這樣錯誤的認識，就是自命爲革命者而有時也有這種錯誤的認識。現在先拿這兩個錯誤的認識解釋一下：

我們很容易明白，假使革命是一種復仇的舉動，那末不過是一個循環的活動，

今天我復你的仇，明天不是你又要來復我的仇了嗎，這樣只有一天一天的仇加重，復了一次，更多一次，永遠的也復不清了，這還稱什麼革命？

還有一層可以證明革命與復仇完全相反：革命的最初出發點，是「仁」的道德觀念，「仁」就可以說是「愛」，那末革命的動機是「愛人」；而復仇便是一個相反，復仇的出發點是「恨人」。其實革命者也未嘗不恨人，不過革命者的恨人還是根據了愛人而生的。這一個動機方面的不同，便是最大的最容易看出來的革命和復仇的分別。

但是在行動方面，要找出革命和復仇的不同點是很困難，因為有時在同一的行動之下，這兩方面的懸隔是很小而且不容易分別。但是不能說是沒有，譬如殺反動派一樁事，革命主義方面也是用刀殺，復仇主義方面也是用刀殺，同是一樣的殺法，同是一樣的殺反動派，那末要找出這兩個行動的不同點，實在是不容易，然而不能說是沒有分別。這一個分別，照我們的理論說來的確還是很大，但在事實上

所表現的却是很小。

第一個分別：革命者偏於恕。譬如吳稚暉先生說：『他（中山先生）生平吃了陳競存的虧最大，因為幾乎喪了性命，然而十三年他（中山先生）在韶關，我去求和，他（中山先生）正要陳寫張悔過書，就無條件的將廣州讓給陳』。而復仇者便偏於苛，只要某人與他不站在同一的地位，便非處之於死地不可。譬如有些口號像『殺盡反動派』『挨戶搜殺反動派』等等的標語，假使站在革命的觀點上，這種殺法是不對的。還有一層，革命者所殺的反動派，的確是反革命者，而復仇者所殺的他們所謂的反動派，是不是反革命者，畢竟還是一個大疑問。

第二個分別：革命者的殺反動派是以事實為前提——因為他的的確確在事實上破壞了革命，或是做了反革命的行動，然後才來制裁他。而復仇主義者便不然，他們完全以一個人的地位而來判決的。譬如說：『殺盡資產階級』『打倒智識階級』好像資產階級便個個是反革命的，應該個個殺掉的，智識階級便個個不革命

的，個個是反革命的，個個應該打倒應該殺的。

從上面幾節裏，可以知道復仇與革命完全不同，完全相反，復仇主義簡直可以說是反革命。從以上幾點的不同，可以看出三民主義和共產主義的分別來，可以證明共產黨的反革命。

革命既不是復仇的，那末是不是利己的呢？

利己主義者的主張的出發點，是根據了：（一）各個人利益的總合就是社會的利益；（二）人類的天性是利己的，人們爲自己奮鬥比爲他人奮鬥來得努力。

只就這兩點來說，我們便不能不發生疑問：對於第一點，各個人的利益是不是能够平等的或相等的發展呢？是不是要形成一部份的各個人的利益是發展的，而一部份的各個人的利益反是要被摧殘呢？那末社會的罪惡又如何可以免除呢？

社會的利益又在那裏呢？並且各個人利益的總合是否便是社會的利益呢？人類還是支離破碎的『阿屯』呢，還是有機的團結呢？

對於第二點，也有可駁的地方：第一；各人爲自己利益而奮鬥，當然只知擴充自己的利益，雖有損於他人亦所不顧了。假使各個人都是爲自己利益而努力，那末一定是引成一個鉤心鬥角，物競天演的局勢，你謀我，我謀你，你防我，我防你，至終沒有一個得到利益，沒有一個不痛苦。並且利己的結果，我們可以看到，一定是引成一個相殘相殺的比獸類社會更不如更殘忍的社會就是了。第二；人並不是天性利己的，人們的利己的觀念，不過是爲環境所養成罷了。既然認爲利己的不對，那末當然應該來糾正，只要將人們的理智發達起來，提高人們的教育程度，將「我」的偶像打破，利己的觀念那裏還能保存呢？

講到革命，尤其不是利己的，利己主義，就是反革命，試以三點來說明：

(一)假使革命是利己的，那末他的革命動機，當然是爲得他個人的經濟問題，戀愛問題，讀書問題……的不能解決，反過來講，假使他個人的經濟問題……解決了，當然可以不革命了，再進一步，假使做了反革命者，他的一切問題更容易解決

，更解決得圓滿，豈不又可做反革命者嗎？這樣假使一部份各個人的問題解決了，這一部份的人當然至少是離開革命的隊伍而不革命，於是革命的力量當然一定要繼之而變小，革命也是至終不能成功，而那一部份的人當然永遠不能得到解決，所受的痛苦更深，所受的壓迫更重。譬如某縣的某一工廠的工人，他們的工資是增高了，他們的待遇是改良了，他們便脫離革命，那末該地工人的革命力量一定是減少一部份，或者因這一部份革命力量的減少，因而至於使該地革命力量敵不過反革命的力量，那末該縣的工人，豈不是不能得到解放嗎？他們的痛苦，豈不是不能解除嗎？而一方面反革命的勢力一定要增加起來，那末工人所受的痛苦，豈不更深嗎？社會的罪惡，從那裏可以解除呢？革命對於人們，又有什麼利益呢？豈不愈是革命愈使一般人們痛苦增加嗎？豈不是革命的本身便變成反革命了嗎？

(二) 革命不是一件容易的事，革命是難苦的。革命是奮鬥出來的。在革命